

111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試題

類別：司法人員
等別：四等考試
類科：法警、執達員、監所管理員
科目：刑法概要

何政老師

- (B) 1. 關於罪刑法定原則，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保安處分並非刑罰，故不適用罪刑法定原則
(B)在有利於行為人時，可例外容許類推適用
(C)刑法未規定處罰之行為，可適用習慣法予以定罪
(D)沒收屬對物保安處分，故適用最有利於行為人之法律
- (C) 2. 下列何者不成立刑法第 185 條之 3 危險駕駛罪？
(A)甲酒後血液中酒精濃度達百分之零點一而駕駛公車
(B)甲吸食安非他命致不能安全駕駛而駕駛汽車
(C)甲一邊騎乘機車一邊吃泡麵
(D)甲吃完燒酒雞呼氣酒精濃度達每公升 0.35 毫克而騎機車回家
- (A) 3. 有關空白刑法及其補充法令之變更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補充法令之內容僅涉及法律效果，無關犯罪之成立要件
(B)補充法令有變更時，實務見解認為無刑法第 2 條第 1 項之適用
(C)刑法第 192 條違背預防傳染病所公布之檢查或進口法令罪，屬空白刑法
(D)刑法第 251 條第 1 項第 3 款囤積行政院公告之生活必需用品而不應市銷售罪，屬空白刑法
- (B) 4. 關於刑法第 305 條之恐嚇危害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以散布裸照之事要脅他人，依實務見解不構成刑法第 305 條之罪
(B)以神鬼迷信之事恐嚇他人，依實務見解不構成刑法第 305 條之罪
(C)刑法第 305 條之罪之成立，以行為人確有實施加害行為為必要
(D)刑法第 305 條之罪為保護健康法益之犯罪
- (C) 5. 甲搭乘捷運，離開捷運站時，發現身後有乙尾隨，甲誤以為乙要行搶，因此在乙靠近甲時，甲反手毆打乙一拳，致乙受傷，事後發現，乙只是路人而已。有關本案的錯誤類型，何者正確？
(A)客體錯誤 (B)打擊錯誤
(C)容許構成要件錯誤 (D)包攝錯誤
- (C) 6. 甲持刀砍殺乙，已經砍了三刀非致命部分，過程中乙不斷向甲求饒，甲原不予理會，但突然聽到警車經過聲響，擔心被捕而罷手，乙因而逃過一死。有關此情形，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甲之罷手並非出於自主動機，故不屬出於己意
(B)甲成立殺人罪之障礙未遂犯
(C)依刑法規定，甲應減輕或免除其刑
(D)甲之侵害情狀僅達未了未遂之階段
- (D) 7. 關於未遂犯，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未遂犯之處罰，應按既遂犯之刑減輕之
(B)甲基於殺乙的意思，朝乙開槍未中，甲僅成立殺人預備犯
(C)幻覺犯亦屬於未遂犯
(D)中止犯屬於未遂犯

- (D) 8. 甲教唆乙殺丙，乙應允；未料乙見到丙時，萌生色心，乃對丙強制性交，完事後離開。關於甲乙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 甲成立殺人罪之教唆犯；乙成立殺人未遂罪之正犯
(B) 甲成立殺人罪之教唆犯；乙成立強制性交罪之正犯
(C) 甲不成立殺人罪之教唆犯；乙成立殺人未遂罪之正犯
(D) 甲不成立殺人罪之教唆犯；乙成立強制性交罪之正犯
- (D) 9. 有關正犯與幫助犯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以自己犯罪之意思而參與犯罪構成要件之行為者，為正犯
(B) 以自己犯罪之意思而參與犯罪構成要件以外之行為者，為正犯
(C) 以幫助他人犯罪之意思而參與犯罪構成要件以外之行為者，為幫助犯
(D) 以幫助他人犯罪之意思而參與犯罪構成要件之行為者，為幫助犯
- (C) 10. 有關刑法之共犯，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甲教唆乙行竊超商，乙走至超商門口而反悔離去，甲仍成立竊盜罪之教唆犯
(B) 乙計畫闖空門行竊，甲提供乙萬能鑰匙一把，乙在前往犯案場所途中發生車禍而送醫治療，甲仍應論以竊盜罪之幫助犯
(C) 甲教唆乙闖空門行竊，甲並至行竊現場觀察，見乙動作太慢，甲便與乙一同搜括財物，甲之行為應成立竊盜罪之共同正犯
(D) 甲明知好友乙欲於午夜翻爬某戶人家牆垣行竊，乃先於傍晚至該戶人家外牆邊架設鋁梯，供乙順利攀爬，乙果真行竊成功。然因乙不知鋁梯為甲所架設，甲不成立加重竊盜罪之幫助犯
- (B) 11. 有關追訴權時效的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 犯罪未於法定期限內被起訴時，國家刑罰權即暫停
(B) 殺人既遂罪無追訴權時效之限制
(C) 繼續犯之追訴權時效於行為既遂時起算
(D) 行為人因逃亡而遭通緝時，追訴權時效不停止進行
- (D) 12. 關於自首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自首可委託他人代行
(B) 自首是行為人主動向刑事追訴機關申告自己的犯罪事實，並表示願受刑事制裁
(C) 自首得減輕其刑
(D) 自首後，於宣告刑服刑滿三分之一即可假釋
- (A) 13. 下列何種刑事制裁，不得宣告緩刑？
- (A) 監護處分 (B) 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C) 罰金 (D) 拘役
- (C) 14. 甲欲開槍射殺乙，自信槍法準確，於開槍時卻不小心射擊失準，誤中乙身邊三公尺之狼狗。有關甲之刑責，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甲成立過失毀損罪
(B) 甲成立殺人既遂罪
(C) 甲成立殺人未遂罪
(D) 甲成立殺人未遂罪與過失毀損罪，兩者想像競合從一重處斷
- (C) 15. 受刑人甲為了越獄，趁半夜裡，破壞監獄監視系統與大門，逃亡出去。甲之行為應如何論罪？
- (A) 僅成立第 161 條第 1 項普通脫逃罪
(B) 同時成立第 161 條第 1 項普通脫逃罪、第 161 條第 2 項損壞拘禁處所械具脫逃罪，兩罪法

條競合

(C)同時成立第 161 條第 1 項普通脫逃罪、第 161 條第 2 項損壞拘禁處所械具脫逃罪、第 354 條毀損罪，三罪法條競合

(D)同時成立第 161 條第 1 項普通脫逃罪、第 354 條毀損罪，兩罪想像競合

(B) 16. 下列何者非正當防衛之要件？

(A)有現在不法之侵害

(B)為避免自己或他人之緊急危難

(C)為防衛自己或他人之權利

(D)出於防衛意思

(B) 17. 下列何種情形，不得依刑法第 24 條緊急避難之規定而阻卻違法？

(A)為保護自己財產所為之緊急避難行為 (B)為保護善良風俗所為之緊急避難行為

(C)為保護他人自由所為之緊急避難行為 (D)為保護他人生命所為之緊急避難行為

(D) 18. 有關刑法之原因自由行為，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所謂原因自由行為，係指行為人因故意或過失招致無責任能力或限制責任能力狀態，進而實行犯罪構成要件之行為

(B)甲為殺乙，先喝酒壯膽，自陷無責任能力狀態而殺害乙，不得因無責任能力而不罰

(C)原因自由行為並非法定阻卻違法事由

(D)目前並無對於原因自由行為處罰之明文規定，因此對原因自由行為之處罰，違反罪刑法定原則

(B) 19. 甲以殘忍方式殺害乙。關於甲之處刑，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如果甲為限制責任能力人，則不能處以死刑

(B)如果甲行為時未滿十四歲，還是可以對甲處以刑罰

(C)如果甲行為時的年齡是十四歲以上未滿十八歲，則得減輕其刑

(D)如果甲行為時的年齡已滿八十歲，則得減輕其刑

(D) 20. 下列判決對於行為人所為易科罰金之敘述，何者錯誤？

(A)判處甲拘役 50 日，得易科罰金以新臺幣 1000 元折算 1 日

(B)判處乙拘役 40 日，得易科罰金以新臺幣 2000 元折算 1 日

(C)判處丙拘役 30 日，得易科罰金以新臺幣 3000 元折算 1 日

(D)判處丁拘役 20 日，得易科罰金以新臺幣 4000 元折算 1 日

(C) 21. 下列何種情況，成立刑法第 168 條偽證罪？

(A)證人甲對案情無重要關係事項，故意為虛偽供述

(B)證人乙記憶有誤，仍依其記憶而為供述，未料該供述不符實情

(C)證人丙於法院審理時，針對案情重要事項，故意虛偽供述後，始行具結

(D)證人丁為 13 歲之人而虛偽供述

(A) 22. 下列何種情形，非屬報請假釋出獄之要件？

(A)犯最輕本刑 5 年以上之罪，於徒刑執行期間接受輔導或治療後，經評估其再犯危險低

(B)有悛悔實據

(C)受無期徒刑之執行者，其執行逾 25 年

(D)受有期徒刑之執行者，其執行逾二分之一且已滿 6 個月

(D) 23. 有關刑法第 121 條不違背職務賄賂罪，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行為態樣中所謂之「要求」，係為請求給付賄賂之表示，只要一經請求即為既遂，不以相對人允諾為必要

(B)行為態樣中所謂之「期約」，係指雙方意思表示已達合致，縱行賄者尚未交付賄賂，仍不影響犯罪之成立

公職王歷屆試題 (111 司法特考)

- (C)「期約」行為並不以賄賂之金額、數量或內容完全確定為必要
- (D)本罪不以有對價關係存在為必要
- (C) 24. 4 甲招待監所管理員乙上色情酒店，要求乙夾帶毒品給受刑人 A，乙同意甲之要求而欣然接受招待，但嗣後並未夾帶毒品給 A，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甲成立刑法第 122 條第 3 項違背職務行賄罪
- (B)乙成立刑法第 122 條第 1 項違背職務受賄罪
- (C)乙未為違背職務行為，故不成立違背職務受賄罪
- (D)性招待亦屬賄賂或不正利益
- (D) 25. 關於藏匿人犯及湮滅證據罪章之各項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本罪章保護法益為本國司法之運作
- (B)刑法第 165 條所湮滅之證據，限於關係他人刑事被告案件之證據
- (C)偽造關係自己民事被告案件之證據，不成立本罪
- (D)與犯人有 3 親等姻親關係之人，因圖利犯人而犯第 164 條之罪，得減輕或免除其刑
- (A) 26. 甲殺害丙，甲遭羈押後，為避免刑事訴追，甲遂教唆律師乙將殺丙所用之兇刀及血衣棄置於水圳內，有關甲、乙之刑責，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甲不成立犯罪
- (B)甲成立湮滅刑事證據罪之教唆犯
- (C)乙成立湮滅刑事證據罪之幫助犯
- (D)乙成立湮滅刑事證據罪之間接正犯
- (A) 27. 下列何者不成立刑法第 132 條公務員洩漏國防以外秘密罪？
- (A)國立大學學生會會長在網站上公開校務會議紀錄
- (B)公務員洩露職掌之公共工程標案底價予特定廠商
- (C)警察洩露秘密證人之個人資料予徵信業者
- (D)檢察官於執行搜索前，向特定媒體透露將會搜索某特定廠商辦公室
- (C) 28. 關於刑法第 132 條洩漏國防以外秘密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本罪之處罰，以公務員為限
- (B)本罪之處罰，以故意犯為限
- (C)本罪之處罰，以既遂犯為限
- (D)本罪之處罰，以繼續犯為限
- (D) 29. 關於刑法第 135 條第 1 項之妨害公務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妨害公務罪所保護的法益是公務機關之財產法益
- (B)只要對公務員施加強暴、脅迫，不問該公務員是否依法執行職務，均可成立本罪
- (C)公務員所執行之職務必須因行為人之強暴、脅迫行為而無法執行，才成立本罪
- (D)不配合公務員要求，但無強暴、脅迫行為者，不成立本罪
- (A) 30. 關於刑法第 154 條之參與犯罪結社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本罪只需行為人加入以犯罪為宗旨之結社時，犯罪即已成立，不必其後是否參與犯罪活動
- (B)參與犯罪結社罪為接續犯
- (C)多數共犯聚集商議如何加害共同仇敵，成立參與犯罪結社罪
- (D)所謂犯罪之結社，必須以暴力犯罪、秘密活動為必要
- (C) 31. 甲於馬路上偷得乙的皮夾，經乙發覺後，驚呼小偷，並上前抓住甲的手，欲取回自己的皮夾時，甲為脫免逮捕，遂用力將乙推倒在地，乙倒地受傷，甲立即攜帶該皮夾逃走。甲成立何罪？
- (A)私行拘禁罪
- (B)恐嚇取財罪
- (C)準強盜罪
- (D)搶奪罪
- (C) 32. 有關刑法第 149 條聚眾不解散罪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行為人主觀上除須故意者外，亦須具備強暴脅迫之意圖
- (B)本罪之成立，須已受該管公務員解散命令 3 次以上而不解散

公職王歷屆試題 (111 司法特考)

- (C)本條所謂聚集 3 人以上，係指聚集之人數限於 3 人以上且隨時可以增加之情形
(D)本條規定之行為人，包含在場助勢之人及首謀二種
- (B) 33. 有關刑法第 163 條公務員縱放人犯罪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本罪之行為主體為公務員，且不得以其職務上具有逮捕、拘禁人犯之公務員為限
(B)公務員所縱放之人犯如非屬其職務上所逮捕、拘禁之人，應構成刑法第 162 條之一般縱放人犯罪，而非構成本罪
(C)本罪僅處罰故意犯，不罰過失犯
(D)本罪僅處罰既遂犯，不罰未遂犯
- (A) 34. 警員甲逮捕竊盜現行犯乙後，乙向甲苦苦哀求放自己一馬，甲正在猶豫時，卻因不慎鬆手而使乙迅速掙脫逃走。關於甲之行為，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成立刑法第 163 條第 2 項公務員過失縱放或便利脫逃罪
(B)成立刑法第 131 條公務員圖利罪
(C)成立刑法第 135 條第 1 項妨害公務罪
(D)成立刑法第 158 條第 1 項僭行公務員職權罪
- (D) 35. 關於刑法第 315 條之妨害書信秘密罪，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本罪保護個人法益
(B)隱匿他人之封緘信件，亦成立本罪
(C)裝在信封當中而未封緘的書信，不是本罪的行為客體
(D)夫懷疑妻有外遇，可以任意開拆妻已封緘的書信實施檢查，不構成本罪
- (C) 36. 甲愛慕乙女，見乙郵寄封緘信件至鄰居丙家，心生忌妒，乃將該信件埋藏在附近公園之角落。對於甲之行為，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不成立犯罪，僅是民事不法行為
(B)有罪，成立窺視他人非公開活動罪
(C)有罪，成立妨害書信秘密罪
(D)有罪，成立強制罪
- (A) 37. 關於偽證罪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證人偽證但未經具結者，不構成刑法第 168 條偽證罪
(B)鑑定人為虛偽陳述而具結者，不構成刑法第 168 條偽證罪
(C)被告虛偽自白者，構成刑法第 168 條偽證罪
(D)證人未到場作證者，構成刑法第 168 條偽證罪
- (A) 38. 甲槍擊 A，為躲避刑責，甲乃出錢，央請乙出面向警方投案，並稱槍擊案是乙自己所為。有關甲、乙刑責，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乙成立頂替罪
(B)甲成立頂替罪的幫助犯
(C)乙成立誣告罪
(D)甲成立頂替罪的教唆犯
- (C) 39. 關於刑法第 185 條損壞壅塞交通或供公眾往來設備罪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壅塞陸路，致生往來之危險，成立本罪
(B)損壞橋樑，致生往來之危險，成立本罪
(C)壅塞水路，致生往來之危險，不成立本罪
(D)過失損壞橋樑，致生往來之危險，不成立本罪
- (C) 40. 有關刑法第 185 條之 3 危險駕駛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依據立法理由所述，刑法第 185 條之 3 危險駕駛罪為實害犯
(B)本罪之成立，應以事實上對其他用路人造成具體危險為要件
(C)犯危險駕駛罪，因而致人於死者，成立本條第 2 項之加重結果犯
(D)過失而犯危險駕駛罪，亦予處罰

- (B) 41. 關於公務員登載不實罪，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公務員於私文書登載不實，構成刑法第 213 條公務員登載不實罪
 - (B) 公務員於公文書登載不實，若未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不構成刑法第 213 條公務員登載不實罪
 - (C) 民眾使公務員登載不實，不成立任何犯罪
 - (D) 民眾使公務員登載不實，成立刑法第 213 條之罪之幫助犯
- (D) 42. 刑法第 212 條規定偽造、變造特種文書罪。下列何者不是本條所指的特種文書？
- (A) 畢業證書
 - (B) 護照
 - (C) 駕照
 - (D) 五星級飯店於旅展時販賣之住宿券
- (B) 43. 下列何者情形不構成刑法第 222 條之加重強制性交罪？
- (A) 3 人共同犯強制性交罪
 - (B) 對 15 歲之男性犯強制性交罪
 - (C) 對精神障礙之人犯強制性交罪
 - (D) 攜帶兇器犯強制性交罪
- (B) 44. 大學生甲無意間得知室友 A 的電腦之帳號密碼，某日甲趁 A 不在寢室時，輸入 A 電腦的帳號密碼，察看 A 的刑法報告如何撰寫。甲之行為應如何論罪？
- (A) 刑法第 315 條之 1 無故窺視罪
 - (B) 刑法第 358 條無故入侵電腦罪
 - (C) 刑法第 306 條無故侵入住居罪
 - (D) 不成立犯罪
- (A) 45. 甲掌握乙公司非法傾倒廢棄物之事證，要求封口費新臺幣 30 萬元，否則將告發，乙擔心已恐遭追訴，只好花錢消災。甲成立何罪？
- (A) 恐嚇取財罪
 - (B) 強盜取財罪
 - (C) 竊盜罪
 - (D) 侵占罪
- (D) 46. 甲犯竊盜罪後立即被鄰居乙逮捕，送警途中，甲趁乙不注意之際脫逃，甲除犯竊盜罪外，尚成立何罪？
- (A) 妨害公務罪
 - (B) 單純脫逃罪
 - (C) 準強盜罪
 - (D) 不成立其他犯罪
- (A) 47. 某夜，甲欲槍殺乙，但因夜晚視線不清而誤擊停放在乙身旁的汽車，造成該汽車擋風玻璃破裂。有關此情形，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甲成立毀損罪
 - (B) 甲成立殺人未遂罪
 - (C) 本案屬不等價之打擊錯誤
 - (D) 本案不涉及容許構成要件錯誤
- (C) 48. 甲開車不慎撞及騎士 A 受傷倒地，A 頭顱破裂且昏迷不醒，甲擔心刑責，乃加速逃逸，對 A 棄置不顧。A 經路人立即送醫急救，因已有致命傷勢，到醫院前已死亡。有關甲所成立之罪名，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僅成立遺棄致死罪一罪
 - (B) 僅成立發生交通事故逃逸致死罪一罪
 - (C) 過失致死罪與發生交通事故逃逸罪，兩罪數罪併罰
 - (D) 過失致傷罪與過失致死罪，兩罪數罪併罰
- (D) 49. 甲與 A 女為夫妻，甲懷疑 A 有外遇，某日 A 與其情夫 B 在 B 之住宅內發生性行為，甲打破窗戶，入內趁 A、B 未及反應之際，拍攝 A、B 裸體照片。甲不成立何罪？
- (A) 毀損器物罪
 - (B) 竊錄他人非公開活動罪
 - (C) 侵入住居罪
 - (D) 強制罪
- (A) 50. 員工甲未得同意，將公司營業資訊之電磁紀錄，以附加檔案之方式轉寄至甲之私人電子信箱。甲之刑事責任為何？
- (A) 刑法第 359 條無故取得他人電磁紀錄罪
 - (B) 刑法第 358 條無故入侵他人電腦罪
 - (C) 刑法第 320 條竊盜罪



上榜的試 就是 保成.學儒.志光的事

奪榜/特訓班



課程特色

班導師課輔

班導師陪讀督促，專屬課輔針對學習提供解惑輔導。

擬真模考

比照國家考試制度與規格，讓您提前適應考試節奏及考場氛圍。

專班管理

固定劃位制度，每日點名管理出缺勤，在最後衝刺期調整至最佳狀態。

佳作觀摩

定期公布申論佳作，可學習他人寫作長處之外，也可了解自身學習狀況。

按表操課

針對每個科目規劃每日複習進度表，讓您最有效率的管理時間。

全面檢視

檢視學習狀況，找出盲點及弱點，即時做出溝通與調整，掌握學習成效。

申論指導

傳授申論題高分寫作方式、架構與技巧，迅速提升答題能力。

選擇精熟

精選歷屆試題，經由大量練習培養對題目的靈敏度，進而縮短作答時間。

詳細課程&優惠請至全國 保成.學儒.志光 門市洽詢

保成學儒志光

想要順利上榜

跟著上榜生這樣做～輕鬆搞定



蔡O憲(餐飲系)

奪榜/特訓班每天都會考試，同學就可以從中獲取許多，老師也會貼上佳作，讓你知道你跟其他同學的差異，也有老師讓你題問。

李O嫻(應用日語學系)

老師的上課內容都是精華重點，因此省去很多時間，國考的範圍很廣，若無法掌握關鍵，就會浪費很多時間，老師們都是以最淺顯易懂的方式授課，潛移默化的幫助學習。

蔡O哲(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每位老師的教學都有其自己的特色，我覺得共通點是老師能將艱深的知識轉化成容易理解的內容，使得我們能快速上手。

林O辰(教育學系)

體測課程給了我相當大的幫助，我本身沒有慢跑的習慣，獨自訓練是一件非常艱辛的事，而體測班的教練帶領我們調整姿勢與節奏，灌輸我們正確的跑步觀念。

李O儒(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

特別感謝監獄學老師的記憶方式，很多議題都能用人事時地物去推理，不一定完全照課本的邏輯去走，而是針對現有議題去延伸且不邏輯矛盾，唸起來可以快速理解且聯想。

陳O毅(教育與行政管理學系)

監獄行刑法老師會將一條條法律條文拆解，找出其中的關鍵點，而除本法外的辦法細則，老師也將重要的考點一一整理出，只要有詳實的上完老師的課程，90分以上真的不難。

保成
學儒
志光

112年 虛實整合

重聽OK
旁聽OK

多元學習新型態

突破傳統上課形式 **5大方式彈性又便利**

| 面授學習 | 直播學習 | 在家學習 | 視訊學習 | Wifi學習 |

◆學習◆
零時差

同類科各班別
皆可同步直播上課

◆服務◆
零死角

服務緊貼需求
隨時掌握學習狀況

**線上
課業諮詢**

**老師
申論批閱**

**雙師資
雙循環**

**多元
補課方式**

**上榜生
經驗親授**

**時事
專題講座**

**歷屆試題
練習**

**班導師
制度**

各班服務略有不同，詳情請洽全國保成、學儒、志光門市

保成・學儒・志光 **法警夢**

實現你的

保成・學儒・志光 法警名師上榜推手

行政法

子雲(劉逸中) 宇成樹(陳冠宇) 呂懷德(雷化豪) 呂晨(鄭猷輝) 林清(林文清)
林葉(林玟璋) 孫權(王鼎權) 郭羿(郭軒豪) 梁宇(梁恩泰) 程怡(陳怡仁)
歐燁(陳秉宏)

刑法

江敦育(江敦育) 周防(周宜鋒) 城曉白(陳俊男) 柳震(柳國偉) 陳介中(陳辰軒)
劉鎮宇(劉柏江) 鄭語(蘇志倫) 墨笛(黃陽勛) 穆穎(呂季穎) 駱羿(陳立帆)
藍因(邱子庭)

刑訴

伊谷(阮育橙) 克羿(陳克聲) 周防(周宜鋒)
陳厲(陳韋誠) 墨笛(黃陽勛)

法院組織法

明揚(楊茗毅) 陳敬曜(陳建輝)

工業管理
與資訊系

非法律系・一年考取
吳○群 110司法四等
法警(男)

我是全職面授班的考生，在大學畢業後隨即投入國考，有幸於第一年就上榜，感謝家人的支持，讓我可以安心的準備國考，也感謝補習班老師在行政法及刑事訴訟法上成為我的一大助力，及上課和我一同討論題目的戰友。